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5-7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一、 主持人介绍到会股东及来宾；
- 二、 会务组宣布本次到会股东资格审查情况；
- 三、 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 四、 主持人宣布监票人、计票人名单；
- 五、 报告人宣读议案，与会股东进行审议；

序号	审议议案
1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5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公司 2024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序号	报告事项
7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赵俊武、肖海航、蒋艳辉）

- 六、 股东发言和询问；
- 七、 股东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 十、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主持人宣读大会决议；
- 十二、 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结束。

议案一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一、2023 年公司经营情况整体回顾

2023 年，宏观经济在“强预期、弱现实”中缓慢回升，钢铁行业持续深度调整，钢材市场持续低迷，上游原燃料价格高企，钢铁企业亏损加剧。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强化党建引领，聚焦主责主业，加快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上下同心、攻坚克难，生产经营仍保持了平稳运行。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644.65 亿元，同比下降 2.47%；实现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87 亿元、66.40 亿元、50.79 亿元，继续保持了相对稳定的盈利能力。

二、2023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依法行使董事会职权，科学高效作决策。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要求审慎行使权力，共组织召开董事会 9 次，审议议案 47 项；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审议议案 19 项。全面参与了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子公司股权投资、年报审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审计机构聘任等事项审批，积极行使董事会职权，全面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各项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审议事项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为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提供了合规保障；同时，公司董事会与经理层及业务部门保持密切的沟通交流，实地考察生产现场、与子公司经理层座谈交流，及时跟进公司 2023 年商业计划落实情况，并结合行业最新政策及形势，向经理层提出意见和建议，督促经理层落实相关工作，对改善公司运营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加强资本资金管理，严控开支防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督促经理层坚持精益生产、低库存运营，加强营运资本管理；严格控制资本性支出和新开工项目，审慎决策通过了 2023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等议案，将投资重点聚焦在品种结构高端化与系统降本增效、低碳绿色改造、数字化智能化转型、钢铁产业链延伸等重大项目上，严控非生产性支出；同时，积极拓展融资渠道，提升长期借款占比，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确保现金流稳定及资金链安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1.67%，较 2022 年末降低 0.21 个百分点，较历史最高值降低了 35.23 个百分点；本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为 0.72 亿元，较历史最高值降低了 26.89 亿元；子公司华菱湘钢、华菱涟钢保持财务费用为负、实现净财务收益，VAMA 资产负债率降至 37.21%，较 2022 年末大幅降低 8.85 个百分点。

（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强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规范性运作规则和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经营决策、行使权力和承担义务等，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确保公司在规则和制度的框架中规范运作；推动完成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选任工作，进一步完善以董事会为核心的公司治理运作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执委会各机构之间权责分明、有效制衡，促进科学决策；深度整合纪检监察、审计、法务、风控等监督力量，健全大监督体系，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内控检查、风险评估、法律审核、专项调查与检查等。董事会还聘请了独立第三方中介机构对公司财务情况、内部控制进行了独立审计，帮助发现问题、提示风险，提出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四）高度重视沟通交流，维护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方式致力于实现与资本市场的高效信息传递和交流，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一是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维护投资者知情权。全年披露法定公告 99 条，连续 5 年获评深交所信

息披露最高等级“A”，在沪深 4,872 家上市公司居前 5.17%分位；连续第三年单独披露 ESG 报告，获 WIND ESG 评级“A”等级；二是高频率与投资者沟通互动，宣传公司投资价值。全年组织接待投资者调研 24 次，沟通 322 家投资机构；组织投资者和分析师与高管座谈并参观子公司生产现场；回复深交所互动平台投资者提问 725 条。公司年内市值上涨 15.19%，居钢铁上市公司第三位，全年股价分别跑赢上证指数、申万钢铁板块 18.89 个百分点、18.42 个百分点；三是推进实施利润分配，持续稳定回报投资者。公司 2022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 元，分红总额 16.58 亿元，股息率居钢铁上市公司前列。

三、对经理层的评价

2023 年，公司经理层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出色完成了各项工作，董事会对经理层的工作总体上满意。

（一）销研产攻关助力品种结构持续升级。

公司瞄准工业用钢领域高端化转型方向，加快构建以集成产品研发（IPD）为核心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加大高精尖产品研发力度，积极推进产品结构调整与前瞻性工艺技术研发。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 68.31 亿元，占营业总收入的 4.2%；新增专利授权 65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0 项；获年度冶金产品实物质量奖 16 项，其中工程机械用高强度耐磨钢板荣获国家钢铁产品实物质量最高奖项“金杯特优产品”荣誉；获年度冶金科技进步奖 8 项，其中“第三代超大输量低温高压管线用钢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获特等奖；全年开发特厚齿条钢、管坯用钢、高强车轮钢、高锰无磁钢、高强度气瓶管等新品种 180 多项，新增 30 个钢种“替代进口”，重点品种钢销量占比增至 63%，较 2022 年再提升 3 个百分点；重点拓展中东、东南亚等海外市场，全年出口钢材 156 万吨，同比增长 26.04%。

宽厚板方面，华菱湘钢完成特厚齿条钢、Ni 系低温钢、大线能量焊接钢等高端品种研发认证 25 个，Q690 级别高建钢实现国内首发应用，500MPa 高强钢应用于全球最大新型陆上风电项目，海工钢中标全球最大吨位浮式储卸油船；薄板

方面，华菱涟钢新开发高强车轮钢、高锰无磁钢、超高强钢等 31 个产品，实现超高碳工具钢 SK2 国内首发、高铜不粘锅用钢工艺全球首创，取向硅钢热轧基料年销量同比提升 25%；VAMA 专注于高端汽车用钢市场，年内完成战略主机厂认证 29 项，在主要新能源新势力车企保持良好的认证势头，汽车板销量逐年增长，第二代热成形钢专利产品认可度持续提升，钢制电池包方案加快向市场推广；无缝钢管方面，研发新产品 37 个，第三代特殊扣成功供应我国首口万米深井，挺进我国首口海上二氧化碳回注井；首创国内热轧无缝方管技术；高端 P91 锅炉管实现国产化，P92 锅炉管首次进入“四大管道”；线棒材领域，新开发管坯用钢、非调钢等品种 58 个，完成新产品认证 42 个，冷镦钢顺利进入高端乘用车市场，轴承钢、弹簧钢成功供货大型零部件厂商。

（二）产线升级提速高端化转型进程。

公司加快产线结构升级调整，为推动产品结构迈向高端化提供硬件支撑。报告期，华菱湘钢精品高速线材改造项目全线热负荷试车，棒材精整线二期等技改项目有序推进、预计 2024 年全面投产，线棒材“优转特”升级的产线装备支撑进一步加强；华菱涟钢冷轧硅钢一期一步等项目建成发力，助力华菱涟钢实现从单一硅钢基板供应向全流程高端硅钢制造的新跨越；华菱衡钢产线升级改造第一步顺利完成，推动精炼及铸坯效率明显提升，并有效降低炼钢工序能耗和能源成本；VAMA 汽车板二期项目顺利竣工投产，新增 45 万吨高端汽车用钢年产能，进一步满足新能源汽车领域高速发展需求。

（三）极致对标挖潜锤炼精益生产能力。

公司持续完善对标体系，实现全系统降本增效。一是持续降低工序成本。报告期，公司技术经济指标持续优化，华菱湘钢转炉钢铁料消耗、华菱涟钢高炉富氧率、华菱衡钢高炉利用系数等指标排名行业前三，7 座炉机获全国重点大型耗能钢铁生产设备节能降耗对标竞赛“冠军炉”、“优胜炉”和“创先炉”。二是提高采购成本竞争力。报告期，公司坚持“铁水成本最优、低库存、精料+经济料

方针、精准对标”四项原则，国内矿采购价格与行业对标较上年缩小差距 62 元/吨。三是继续降低能源成本。报告期，公司加强二次能源回收利用，不断提高自发电量，年自发电量达 92.23 亿 kWh，同比增加 3.17 亿 kWh。华菱湘钢 150MW 超临界发电机组 6 月底并网发电，日均发电量达 375 万度以上；阳春新钢开发煤气电力平衡模型，推进二次能源回收利用极致化，自发电比例接近 100%。四是持续保持较低财务成本。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51.67%，较 2022 年末降低 0.21 个百分点；报告期财务费用为 0.72 亿元，较历史最高值降低 26.89 亿元。

（四）深化改革促进治理效能不断提升。

公司坚持绿色制造、数字赋能，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不断深化国企改革，推动打造传统制造企业转型升级和现代治理典范。一是提速绿色低碳发展。报告期，公司加速推进对炼铁、炼钢、烧结、焦化等关键工序的超低排放、效能提升改造，华菱湘钢烧结机烟气脱硫、华菱涟钢钢渣处理、华菱衡钢炼铁原料场全封闭等项目完成改造并投运，废弃物排放指标持续优化、厂区环境持续改善。二是加快数智化转型发展。报告期，公司加快产品研发、制造、服务模式创新与智能化深度融合，稳步推进一批数字化、精益化的“智慧”产线、车间、工厂建设，持续赋能企业运行质量与效率提升。华菱湘钢与某知名通讯设备制造商合作率先在行业启动盘古大模型，中厚板钢轧一体化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入选工信部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名单；华菱涟钢 5G+AI 工厂入选工信部 5G 工厂名录；华菱衡钢炼钢工业互联网项目实现投运。三是推动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报告期，公司健全“硬约束、强激励”机制，坚持“年度综合考核、尾数淘汰”，有 18 名中层管理人员因业绩不佳被调整；深化“三项制度”改革，钢铁主业劳动生产率继续保持行业先进水平；选拔干部注重实绩，公司 80 后年轻中层干部占比达 45%；弘扬“以奋斗者为本”文化，评选表彰第二届“奋斗者之星”，讲好奋斗者故事；实施对标世界一流价值创造行动，华菱涟钢入选国家“科改企业”名单。

四、2024 年重点工作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强化宏观政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加强政策工具创新和协调配合；中国国务院也印发了《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提出实施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回收循环利用、标准提升四大行动。政策的实施将带来投资、消费的不断恢复，带动钢材采购活跃度上升。从主要用钢行业情况看，房地产投资下行趋势有望放缓，基建投资预计继续保持增长，在“国内国际双循环”和建设“制造强国”背景下，随着我国经济结构的转型，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增速保持高位，制造业对钢铁品种需求的差异化越来越突出，部分用钢品种需求将出现阶段性大幅增长，钢材需求结构继续优化。同时，钢铁行业稳增长方案提出了四大行动17条举措，随着方案落地见效，将进一步优化行业发展环境、产业结构。另外，公司近年来在强化企业治理、优化品种结构、升级工艺装备、提高生产效率等方面都积累了经验、取得了实效，高端人才队伍不断壮大，科技创新能力不断提升，为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基础。

但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我们面临的形势依然复杂严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我们要时刻增强忧患意识，始终居安思危，统筹发展和安全，准备经受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考验。未来的挑战将来自多方面。从国际形势来看，全球金融稳定性承压，高通胀、紧货币、高利率、高债务、弱消费等因素叠加国际地缘政治冲突持续恶化，将对全球经济形成负面冲击。从行业发展形势来看，行业兼并重组提速，建筑用钢需求大幅下降，钢企之间竞争更趋激烈，而铁矿石垄断、定价机制问题仍未得到解决，矿石焦煤等原燃料价格仍然高企。

2024年和未来几年，是公司爬坡过坎、渡难关、谋发展的关键期，公司将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保持定力，接续奋斗，争当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的主力军，努力建设世界一流钢铁企业。基于形势研判和行业对标，结合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任务分解，公司2024年重点工作如下：

（一）激活科创动能，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

一是加快提升产品高端化水平和创效能力。坚持“高端化+差异化”，围绕关键材料转型升级，以及高端制造对“五首”产品个性化、定制化的需求，进一步完善以 IPD 为载体的销研产一体化体系建设，围绕重点细分领域打造一批高端产品，全面提升品种钢创效能力。二是加快原创技术策源地建设和人才聚集。集聚内外智力资源，加快钢铁制造及相关领域前瞻性、基础性技术研发，打造原创性技术策源地，形成从科技研发到产业应用的创新产业生态圈；大力实施“英培计划”，重点引进一批高端人才，完善技术研发人才支持、培养、评价、服务体系，引导鼓励技术人员扎根基层、潜心钻研。

（二）瞄准高端智能，推动产线装备提质升级。

一是技改项目快投入快产出。在建的华菱湘钢厚板调质线、棒材精整线二期，华菱涟钢冷轧硅钢二期、冷轧高端家电板建设工程，华菱衡钢钢轧一体化协同生产效率提升等项目，要严控投资，加快进度，保证质量，尽快投产；已投产项目要强化设备运行，加强工艺研究，改进品种，提高质量，把装备优势转化为创效优势。二是数智转型重统筹强协同。整合内部优势资源和技术，实行矩阵式管理、协同化运作，进一步推动公司治理体系、治理能力与信息化、数字化有效结合；进一步以数智化赋能生产，华菱湘钢加快实施钢铁盘古大模型，升级板材 MES、材料备件管理、市场决策分析等系统；华菱涟钢加速推进经营型生产管理信息平台、能源集控提效平台建设；华菱衡钢实施铁区、轧管区智能管控等，不断提升生产运行效率。

（三）实施极致对标，深度挖潜降本增效。

一是健全精益生产体系建设。强化工序衔接，精心组织，科学排产，保证生产稳定，保持生产节奏，着力降低在制品、产成品库存；完善工艺技术升级、工序成本降低等方案，全方位对标，力求极致降本、极致能效；加强质量管理，推进质量标准化建设，坚持问题导向，强化技术支撑和全流程质量管控，确保低级质量问题“零”发生、内外部质量损失有效降低。二是推进供销两端增效。销售

系统要立足客户满意、打造品牌，着力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完善全面解决方案的营销服务模式，巩固和扩大 EVI、CTS 应用，增强客户黏性。产销协同确保按期交货，严惩交货滞后、客户投诉等问题。强化价格对标，做大品种钢销售，稳定提升产品价格。采购系统要不断拓展稳产保供渠道，探索性价比更好的非主流资源采购渠道，创新设材备件采购方式，不断降低采购成本。

（四）减污降碳协同，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一是加快实施超低排放改造。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经营体系，通过装备节能环保升级、先进技术推广应用，进一步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推进超低排放改造和污染物综合治理，持续降低碳排放强度。加快烟气治理、料场封闭、在线监测升级等项目建设，坚决按时完成超低排放改造，持续提升厂区环境，打造“绿色钢城”。预计华菱涟钢和华菱衡钢将于 2025 年前完成超低排放改造。二是加快绿色发展步伐。积极推进绿色低碳技术如氢能炼钢、纯氧炼钢、CCUS 等的研究合作和推广应用。积极跟进国际环保材料、新材料、绿色能源领域领先企业动态和发展趋势，探索氢能等新能源领域的投资合作机会。加快低碳产品研发、生产和 EPD 认证，为造船、机械、汽车等下游客户提供绿色低碳产品和轻量化解决方案，与下游用户协同降碳。

（五）激发企业活力，实施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一是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建立完善子公司个性化、差异化的考核指标体系，优化推广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探索中长期激励机制。坚持“硬约束、强激励”和“年度考核、末位淘汰”全覆盖，持续深化“三项制度”改革，推动劳动生产率进一步提高。二是深化奋斗者文化建设。坚持文化强企，持续践行“以奋斗者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新时代奋斗精神。帮助员工实现价值，使发展成果更好惠及全体职工，提升员工幸福指数。进一步加强以项目制为载体的奋斗平台、奋斗机制建设。领导干部要带头实践，营造“以奋斗为荣”“人人争当奋斗者”的企业氛围，使具有华菱钢铁特色的奋斗文化成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

展的精神动力。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4年5月7日

议案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重点从公司依法运作、加强内部风险监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公司财务等方面行使监督职能。各位监事忠实履行职责，按时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监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并为公司运营提出了许多有益的意见和建议，充分行使了监事的监督职权。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重点工作回顾

1、监督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出具四期定期报告，监事会提前对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当期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其审计意见客观公正。

针对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财务审计机构的事项，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提供 2022 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尽职守，审计时间按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能够满足公司审计要求，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针对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内控审计机构的事项，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同时作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和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能够更好地协同整合工作，提高工作效率，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监督公司规范运作

在三会运作方面，监事会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8 月 22 日列席了公司以

现场方式召开的 2022 年度董事会和 2023 年半年度董事会，对全年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此外还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7 日、5 月 19 日、11 月 16 日列席了公司 3 次以现场方式召开的股东大会。作为股东大会的监票人，监事见证了公司股东大会的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与参会的投资者、媒体进行沟通交流。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履行决策程序时严格遵守了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规范运作要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在下属财务公司规范运作方面，监事会于 2023 年 1-2 月份组织内控审计部对财务公司开展检查，全面评价其在经营管理中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的能力，以保障各子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监事会检查了财务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及其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以及财务公司内控制度及执行情况、对外投资情况、资金运用情况、三会运行情况、经营战略执行情况等，认为财务公司建立了业务风险防范的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制度文件的配套性建设；财务公司能较好的按现行制度开展信贷业务和投资业务；未发现湖南钢铁集团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在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方面，监事会于 2023 年上半年督促业务部门完善了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监管体系，并组织内控审计部对金融衍生品业务开展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促进公司审慎开展相关业务，有效规避相关风险。

3、监督公司投资事项

为了抢抓取向硅钢市场机遇，优化升级品种结构，加快产品高端化、绿色化转型，提升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涟钢电磁材料有限公司拟建设实施冷轧硅钢产品二期项目，项目投资估算 59.77 亿元。监事会对此事项进行了审议，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节能和可持续发展政策，符合湖南省“三高四新”战略，符合公司品种结构向优钢、特钢方向转变的高质量发展目标。项目建成

投产后，有利于促进企业建设成为国内高端的全流程冷轧硅钢产品生产基地之一，助力国家能源发展“双碳”目标的实现。

4、监督公司利润分配事项

为积极回报股东，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同时兼顾提质增效、节能环保、智能制造等领域的资本性支出需要，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4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658,071,799.76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2 年华菱钢铁（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5.99%，较 2021 年分红比例提升 5.29 个百分点。监事会对该预案进行了审核，认为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股东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日常工作回顾

1、组织监事会会议并发表专项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其中举行现场会议 2 次，以通讯表决方式举行临时会议 4 次，共审议通过 20 项议案，发表了专项意见 13 项。其中，针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均按照法定程序履行了审议程序，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督促公司加强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监事会组织对内部控制情况开展全面自查自评，全面评价公司在经营管理中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的能力，督促强化合规管理，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保护股东合法权益。监事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该报告较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

部控制体系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天健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也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监事会针对公司治理、资金管理、招投标管理、购销业务、合同管理、废钢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组织开展了专项检查，结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审计风控发现的问题，高压态势抓办案，完善制度促规范，廉洁教育造氛围，有效防控经营风险与廉洁风险；整合大监督平台资源，充分利用省委巡视、审计厅审计、内部检查、审计法务监督成果，在规范运营等方面提出了建议并监督落实整改。

3、监督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进行了审议。2023年1月8日监事会审议批准了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子公司财务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监事会就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合理性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出具了书面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程序合规，监事会没有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和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4、监督公司内幕信息管理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各定期报告等事宜，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有效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

三、现场调研情况

2024年1月初，监事会参加了公司2024年度商业计划综合调研，先后实地调研了下属核心子公司华菱湘钢、华菱涟钢、华菱衡钢、汽车板公司。监事会认真听取了子公司管理层的汇报，详细了解了各子公司2023年度生产经营完成情况以及对2024年市场形势的研判等。监事会认为2023年钢铁行业深度调整，充

满了机遇和挑战,与子公司管理层探讨了2024年度的主要工作目标及工作思路,针对2024年具体的工作举措进行了深入交流,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大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四、2024年监事会主要工作

2023年监事会将继续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相关文件要求,全面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独立地行使对董事会、经理层以及整个公司的监督权。

1、及时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根据《公司章程》中所列职权范围审议相关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审议进行监督,包括关联交易、公司及相关方承诺、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方案等进行审核监督,切实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

2、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形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财务管理、董事和高管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重点关注董事在决策过程中充分发表意见和提出建议的情况,独立董事是否持续具备应有的独立性、是否有足够时间和精力履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执行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三会”决议的情况等。

3、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财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检查,对外部审计机构的聘用进行监督,重点关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财务决策和执行情况。

4、对公司内部控制、风险控制进行监督,督促建立、完善内部控制治理架构,对相关岗位和各项业务实施进行全面监督和评价,针对发现的问题要求并督促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时整改。

5、以多种形式加强与子公司管理层及员工的沟通,了解子公司经营情况,就公司经营提出意见和建议,督促风险管理制度和业务规范的执行;加强与员工的交流,听取员工的意见,并将有关情况反映给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

6、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认真学习公司法(2023年修订)、《关于进一步规范股份减持行为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等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组织的有关公司治理、内部控制、风险防范等监事会职能的培训，不断提高业务技能，完善内部工作机制，积极开展工作交流，创新工作思路方法，提高监督水平，充分发挥监事的工作主动性，广泛调研集思广益，有的放矢地提出合理化建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4年5月7日

议案三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委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3 年 1-12 月	2022 年 1-12 月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总收入	16,446,525.51	16,863,669.70	-2.47%
利润总额	748,658.87	867,334.75	-1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857.43	637,855.19	-2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7,953.24	621,144.42	-2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259.74	945,747.66	-44.2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3,313,253.59	11,968,994.80	1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325,973.30	4,993,903.85	6.65%

注：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系报告期下游需求改善不及预期，原燃料价格持续高位波动，公司净利润同比出现一定程度下滑；同时，公司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减少现金净流出约 17.30 亿元，存货增加影响增加净流出 13.28 亿元。

2、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1-12 月	2022 年 1-12 月	本年比上年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51	0.9233	-2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51	0.9233	-2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73	0.8991	-24.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7%	12.77%	降低 2.9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9%	12.44%	降低 3.35 个百分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71	7.23	6.65%
----------------------	------	------	-------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4年5月7日

议案四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深证上〔2022〕26 号）及《公司章程》等文件要求，公司组织编制完成了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2）》《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13）》。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4 年 5 月 7 日

议案五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05,812,957.90 元。为积极回报股东，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同时兼顾提质增效、节能环保、智能制造等领域的资本性支出需要，公司拟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908,632,4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588,985,474.77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3 年华菱钢铁（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31.29%，较 2022 年分红比例提升 5.3 个百分点。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5,250,560,699.24 元，占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045,642,241.32 元的 74.52%。

华菱钢铁 2021-2023 年分红明细表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元）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 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的比率
2023 年	1,588,985,474.77	5,078,574,342.84	31.29%
2022 年	1,658,071,799.76	6,378,551,865.89	25.99%
2021 年	2,003,503,424.71	9,679,800,515.23	20.70%
合计	5,250,560,699.24	/	/
近 3 年年均	/	7,045,642,241.32	/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盈利状况、未来发

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4年5月7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3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4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十四五”目标任务全面落地的关键之年。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坚持以“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的目标任务和实施路径为主线，主要投资方向如下：

一是强化高端化发展，做优产品促升级。主要实施华菱湘钢精品高速线材项目（续建）、板二线提质改造项目、华菱涟钢冷轧硅钢建设项目（续建）、冷轧高端家电板建设项目、华菱衡钢 89 厂连轧后工艺路线改造项目（续建）、一炼钢建设 5#圆坯连铸机项目（续建）等。

二是坚持绿色化发展，分类施策促升级。主要实施冲刺超低排放改造项目，VAMA 建设光伏发电项目等。

三是突出数字化发展，优化过程促升级。主要实施华菱湘钢信息化管控综合能力提升项目、装备流程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华菱涟钢安环超低排放一体化集中管控平台建设项目、智慧能源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华菱衡钢工业互联网平台项目等。

按照上述思路，2024 年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为 113.10 亿元，其中新开工项目 63.07 亿元、续建项目 50.03 亿元。新开工项目中，各类冲刺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共计 30.9 亿元，华菱涟钢冷轧高端家电板建设等产品升级项目共计 28.6 亿元，数字化发展项目共计 3.6 亿元。续建项目主要包括华菱涟钢冷轧硅钢建设项目共约 24.6 亿元、华菱涟钢炼铁厂料场封闭及改造项目共约 7.8 亿元、华菱湘钢烧结料场封闭项目 3 亿元、华菱涟钢 150MW 高效超临界富余煤气发电机组项目 3 亿元等。

根据上述安排，2024 年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的资金支出计划为 89.84 亿元，其

中新开工项目资金支出 38.84 亿元、续建项目资金支出 41.35 亿元、支付工程结算尾款及延期支付款 9.65 亿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4 年 5 月 7 日

报告事项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赵俊武)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作为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钢铁”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严格按照国家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诚信、勤勉、客观、独立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为公司运营提出意见和建议，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和公司整体利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简历

本人赵俊武，现任华菱钢铁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现任奥音科技集团联席 CEO，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澳洲必和必拓集团研发部项目经理，江苏环太集团首席运营官、贝卡尔特集团比利时总部技术经理，蓝思科技集团副总裁等。

（二）独立性说明

经自查，本人在履职期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及会议表决情况

2023 年度，本人参加了 9 次董事会、1 次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各项议题进行了认真审议，并按照相应法规和《公司章程》对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保证公

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全年共审议了 47 项议案，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赵俊武	9	1	7	1	0	对全部议案均投同意票

公司在 2023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我没有对议案持反对或异议的情形。

2023 年，按照各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先后组织召开了 5 次审计委员会，1 次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3 次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6 次战略委员会。本人作为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出席的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专门委员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赵俊武	9	9	0	0	对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调整、华菱湘钢实施烧结料场环保改造、华菱涟钢新建高效超临界富余煤气发电机组等全部议案均投同意票

（二）对公司现场办公情况

1. 在参加公司现场董事会过程中，针对生产经营、战略方向、董事会董事及其他重大事项，本人与董事会和管理团队进行了充分交流，并结合宏观经济和行业最新政策及形势，从吸引人才、加大研发力度、坚持战略定力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我的要求和意见得到了管理层的重视和采纳，对公司加强生产经营管理、提升竞争力起了积极作用。

年度董事会上，本人认为当前钢铁行业面临的形势严峻，建议企业除了修炼内功，提升管理水平外，还要加大市场营销资源投入力度，尤其是抓住东南亚、中东市场的机遇，进一步提升出口盈利能力。公司非常重视我的建议，结合市场实际情况，加大出口力度，全年出口钢材 156.3 万吨，同比增长 32.3 万吨，增幅

26.04%。

2. 本人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等与公司相关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情况

1. 认真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高自身专业水平，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保护股东权益。

2. 勤勉履行职责，督促管理层落实董事会提出的要求。针对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我们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并主动与管理层、职能部门和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

3. 审查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积极回报投资者。我们就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股东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需求，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其他情况

1. 报告期内，本人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报告期内，本人未有独立聘用外部审计和咨询机构情况；
3. 报告期内，本人未有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参加会议履行职责，针对高管薪酬、董事调整、发展战略等事项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工作职能，提升公司科学决策水平。

1. 公司选举董事长的事项。本人认为，李建宇先生具备担任董事长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

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本人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系基于公司的发展阶段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了股东利益与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需求，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和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公司 2023 年套期保值业务预计事项。本人认为，公司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与钢铁生产相关的产品，主要是为了规避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所带来的不利影响，有效管理生产成本，控制经营风险，保障经营利润，不进行投机性的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已建立了一套有效的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及风险控制体系，培养了一支专业的期货团队，并积累了丰富的业务经验，可以有效规避套期保值业务可能带来的风险。同意公司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操作。

4. 公司高级管理人薪酬结算报告。本人审查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兑现方案，我们认为，根据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来确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算，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没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形发生。

5. 固定资产投资事项。本人审议批准了 2023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华菱涟钢建设实施炼铁厂老线综合料场环保转型升级改造项目、涟钢电磁材料公司建设冷轧硅钢产品二期项目、华菱涟钢建设实施炼铁厂烧结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华菱湘钢实施烧结料场环保改造项目、新建高效超临界富余煤气发电机组项目等事项，并出具了书面意见。本人认为，上述投资等事项对公司坚持自身品种结构高端化发展战略、巩固和扩大自身优势具有重要意义，本人完成同意上述决策行为。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度，本人始终坚持谨慎、勤勉的原则，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出席相关会议，审议董事会相关的各项资料，就相关事项认真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履行了对公司及股东的忠实勤勉义务。

2024 年，本人将继续秉承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在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发展上发挥作用。

2024 年 5 月 7 日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肖海航）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作为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钢铁”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严格按照国家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诚信、勤勉、客观、独立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为公司运营提出意见和建议，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和公司整体利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简历

本人肖海航，现任华菱钢铁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委员。现任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铁心应用分会常务副秘书长，中国金属材料协会电工钢学术委员会委员，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磁学工作组成员等。历任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副主任工程师、技术管理部副部长。

（二）独立性说明

经自查，本人在履职期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出席会议情况

（一）出席会议及会议表决情况

2023 年度，我参加了 9 次董事会、1 次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各项议题进行了认真审议，并按照相应法规和《公司章程》对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保证公司

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全年共审议了 47 项议案，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肖海航	9	2	7	0	0	对全部议案均投同意票

公司在 2023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我没有对议案持反对或异议的情形。

2023 年，按照各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先后组织召开了 5 次审计委员会，1 次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3 次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6 次战略委员会。本人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和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委员出席的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专门委员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肖海航	7	7	0	0	对关联交易、涟钢电磁材料公司建设冷轧硅钢产品二期、华菱涟钢新建高效超临界富余煤气发电机组等全部议案均投同意票

(二) 对公司现场办公情况

1. 在参加公司现场董事会过程中，针对关联交易、生产经营、战略发展、项目投资及其他重大事项，本人就有疑问的地方及时向公司董事及管理层进行了问询，充分了解可能的风险，并结合行业最新政策及形势，从宏观研究、市场研判、精益生产、品种结构、成本管理、市场营销、物流管控、市值维护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我的要求和意见得到了管理层的重视和采纳，对公司加强生产经营管理、降本增效起了积极作用。

2. 本人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等与公司相关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3. 本人于 2023 年 3 月前往子公司华菱涟钢和 VAMA 进行调研，于 2023 年 8 月前往子公司阳春新钢铁进行调研，与子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座谈交流，交流了

运营状况、存在的问题及未来发展展望；参观了子公司生产线及技改项目现场，对生产、技术、销售、市场等进行了比较全面的了解，并结合行业最新政策及形势，从战略方向、技术经济指标提升、绿色发展等多方面向经理层提出意见和建议。子公司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对本人的意见进行了采纳。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情况

1. 认真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高自身专业水平，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保护股东权益。

2.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

3. 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会计师等的沟通，确保年报、半年报编制真实、准确和完整。通过各种途径了解社会公众股股东对公司的关注，及时反馈情况给公司董事会，监督公司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未发现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维护了中小股东利益。

（四）其他情况

1. 报告期内，本人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报告期内，本人未有独立聘用外部审计和咨询机构情况；
3. 报告期内，本人未有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参加会议履行职责，针对内部控制、高管薪酬、董事调整、发展战略等事项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提升公司科学决策水平。

1. 关联交易事项。本人同意了 2023 年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子公司华菱财务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并出具了书面意见。我认为上述议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发现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

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关联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均已按照规定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很好的控制在审批范围内。

2. 2023 年套期保值业务预计。本人认为，公司不进行投机性交易行为，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与钢铁生产相关的产品，主要是为了规避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所带来的不利影响，有效管理生产成本，控制经营风险，保障经营利润，套期保值金额在批准范围内，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已建立了一套有效的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及风险控制体系，培养了一支专业的期货团队，并积累了丰富的业务经验，可以有效规避套期保值业务可能带来的风险。同意公司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操作。

3. 续聘外部审计机构。本人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并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天健具备为公司提供内控审计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天健同时作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和财务审计机构，能够更好地协同整合工作，提高工作效率，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同意聘请其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本次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聘请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固定资产投资事项。本人同意了 2023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涟钢电磁材料公司建设冷轧硅钢产品二期、华菱湘钢实施烧结料场环保改造、华菱涟钢新建高效超临界富余煤气发电机组、华菱涟钢建设实施炼铁厂老线综合料场环保转型升级改造、华菱涟钢建设实施炼铁厂烧结节能环保升级改造等事项，并出具了书面意见。

针对硅钢项目，我认为，在“双碳”战略推动下，高端硅钢产品需求稳定向好。华菱涟钢具备硅钢产品全产业链的生产能力，技术准备充分，未来华菱涟钢有一定的市场发言权；同时，建议华菱涟钢增强硅钢基料提供能力，寻找新的市场机遇。目前华菱涟钢冷轧硅钢一期等项目建成发力，形成的 20 万吨无取向硅钢成品、9 万吨取向硅钢半成品生产能力以及后续项目发展，新下线四款新能源汽车无取向硅钢成品，将助力华菱涟钢实现从单一硅钢基板供应向全流程高端硅钢制造的新跨越。

针对超低排放改造和绿色发展方面，我建议公司一是要加强余热余压余气等二次能源的回收利用，强化企业综合能源管理，降低碳排放；二是要研究利用新建厂房屋顶进行光伏发电，进一步降低能源成本，提高企业绿色环保形象。报告期，公司继续降低能源成本，不断提高自发电量，年自发电量达 92.23 亿 kWh，同比增加 3.17 亿 kWh。华菱湘钢 150MW 超临界发电机组 6 月底并网发电，日均发电量达 375 万度以上；阳春新钢开发煤气电力平衡模型，推进二次能源回收利用极致化，自发电比例接近 100%。

5. 利润分配事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以及长远的发展，也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度，本人始终坚持谨慎、勤勉的原则，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出席相关会议，审议董事会相关的各项资料，就相关事项认真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履行了对公司及股东的忠实勤勉义务。

2024 年，本人将继续秉承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在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

司发展上发挥作用。

2024年5月7日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蒋艳辉)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作为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钢铁”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严格按照国家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诚信、勤勉、客观、独立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为公司运营提出意见和建议，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和公司整体利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简历

本人蒋艳辉，现任华菱钢铁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和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委员。现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学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湖南省会计学科联盟秘书长。历任湖南大学会计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工商管理学院硕士生导师等。

（二）独立性说明

经自查，本人在履职期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及会议表决情况

2023 年度，本人参加了 9 次董事会、1 次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各项议题进行了认真审议，并按照相应法规和《公司章程》对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保证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全年共审议了 47 项议案，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蒋艳辉	9	2	7	0	0	对全部议案均投同意票

公司在 2023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我没有对议案持反对或异议的情形。

2023 年，按照各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先后组织召开了 5 次审计委员会，1 次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3 次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6 次战略委员会。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和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委员出席的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专门委员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蒋艳辉	9	9	0	0	对关联交易、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结算情况、公司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人选等全部议案均投同意票

（二）对公司现场办公情况

1. 在参加公司现场董事会过程中，针对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套期保值及其他重大事项，本人就有疑问的地方及时与公司董事和管理层深入沟通，充分了解可能的风险，并结合行业最新政策及形势，从规范运作、风险控制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我的要求和意见得到了管理层的重视和采纳，对公司加强生产经营管理、防范风险起了积极作用。另外，本人建议公司在行业形势严峻下要加大降本力度，建议被公司采纳。2023 年公司持续完善对标体系，实现全系统降本增效。一是持续降低工序成本，各项技术经济指标持续优化，华菱湘钢转炉钢铁料消耗、华菱涟钢高炉富氧率、华菱衡钢高炉利用系数等指标排名行业前三，7 座炉机获全国重点大型耗能钢铁生产设备节能降耗对标竞赛“冠军炉”、“优胜炉”和“创先炉”。二是提高采购成本竞争力，坚持“铁水成本最优、低库存、精料+经济料方针、精准对标”四项原则，国内矿采购价格与行业对标较上年缩小差距 62 元/

吨。三是继续降低能源成本，加强二次能源回收利用，不断提高自发电量，年自发电量达 92.23 亿 kWh，同比增加 3.17 亿 kWh。四是保持较低财务成本。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51.67%，较 2022 年末降低 0.21 个百分点；报告期财务费用为 0.72 亿元，较历史最高值降低 26.89 亿元。

2. 本人于 2023 年 3 月现场调研子公司华菱涟钢和 VAMA，参观了生产现场并和管理层进行了深入交流，对它们取得的成绩表示非常认可，并对公司保持行业竞争优势、防范风险、规范运作提出了建议。

3. 本人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等与公司相关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情况

1. 认真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高自身专业水平，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保护股东权益。

2.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

3. 持续关注公司利润分配情况，在保证公司发展的情况，提高投资者回报。

（四）其他情况

1. 报告期内，本人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报告期内，本人未有独立聘用外部审计和咨询机构情况；

3. 报告期内，本人未有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参加会议履行职责，针对内部控制、高管薪酬、董事调整、发展战略等事项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提升公司科学决策水平。

（一）董事会重点履职情况

1. 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事项。本人严格履行内、外部审计沟通职责，与公司内审部门、外审机构保持密切沟通。深入了解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密切沟通，事前审核年审注册会计师提交的审计计划，并监督其在审计过程中的执业行为，通过召开沟通会议等方式，与其就审计计划、审计重点等情况进行充分沟通和讨论，提高审计质量；持续跟进公司年审进度，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按时保质完成年审工作并如期提交审计报告。上述相关报告及时、准确、完整地予以披露。

2.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针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本人认为，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公司当前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对公司运营业务流程的检查能够有效防范公司重大经营风险。希望公司能够根据经营环境的变化、结合自身管理特点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不断完善，并加大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以有效防范经营中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提升公司整体应对风险的能力。

3. 财务公司风险评估。针对财务公司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半年度的风险评估报告，本人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反映了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其结论客观、公正。

4. 关联交易事项。本人审议批准了 2023 年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子公司华菱财务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并出具了书面意见。我认为上述议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发现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额严格控制在批准范围之内。

5. 人事变动和薪酬报告。认真听取公司相关领导汇报材料，审议并通过了选

举李建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结算情况、公司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人选等事项，并出具了书面意见。

6. 利润分配事项。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以及长远的发展，也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度，本人始终坚持谨慎、勤勉的原则，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出席相关会议，审议董事会相关的各项资料，就相关事项认真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履行了对公司及股东的忠实勤勉义务。

2024 年，本人将继续秉承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在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发展上发挥作用。

2024 年 5 月 7 日